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丰都）环准〔2025〕10号

重庆辰東石化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丰都县城东综合能源站加油项目”（项目代码：2408-500230-04-01-100259）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诚治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MADAJJPD0H）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主要内容：丰都县城东综合能源站加油项目建设地址为丰都县三合街道龙河路536号，用地面积为2189.78 m²；新建1栋加油罩棚、1栋综合站房、自动洗车设备1台、充电设施及其他加油基础配套设施；总储油量75 m³（柴油折半计入容积），包括3台30 m³双层FF卧式储罐（汽油储罐2个、柴油储罐1个）。项目总投资3000万，其中环保投资80万，环保投资占比为2.67%。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废水全部收集沉淀后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已建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运营期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分别处理（地面清洁废水及初期雨水经1#三段式水封隔油池处理，洗车废水经2#三段式隔油沉砂池

处理，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庙嘴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长江。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间采取洒水降尘及车辆冲洗等措施，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营运期废气经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储罐油气回收处理系统等回收处理；生化池运行中产生的少量臭气设置专用管道引至绿化带高出地面 2m 排放。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通过采用优化施工方案、合理布置施工设备、避免夜间施工等措施防治噪声影响。运营期采取加强进站车辆的管理、柴油发电机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五）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送指定市政建筑垃圾场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收集并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六）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制度和风险应急措施，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环境风险可控，保障环境安全。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投入运行前，应依据有关规定向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排污许可，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

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该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单位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单位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六、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丰都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丰都县三合街道办事处按照有关职责实施。

丰都县生态环境局

2025年4月7日

抄送: 丰都县应急管理局, 丰都县三合街道办事处, 丰都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重庆诚治环保工程有限公司。